

证券代码：002324

证券简称：普利特

公告编号：2026-005

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2、业绩预告情况：预计净利润为正值且属于同向上升50%以上情形

(1) 以区间数进行业绩预告的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6,100	~	41,600	14,114.53
	比上年同期增长	155.76%	~	194.7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2,600	~	38,100	10,646.47
	比上年同期增长	206.20%	~	257.8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290	~	0.3792	0.1284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过会计师事务所的预审计。公司已就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年报审计会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在本报告期的业绩预告财务数据方面不存在重大分歧。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改性材料板块业务实现高速增长，随着新能源汽车业务占比的逐步提高，零部件的应用领域进一步扩大以及海外基地新增产能的相继投产，公司汽车材料业务销量持续增长；同时，非汽车业务领域取得了快速突破，成功切入储能系统、家电、电动工具、二轮车等市场，在新客户开发与新市场拓展的双重推动下，非汽车材料业务也保持快速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新能源板块业绩较上年同期显著改善，公司锂电池产品销售持续提升，储能电池和钠离子电池订单显著增加，出货规模快速攀升，增量订单的持续落地为新能源板块经营情况带来显著变化。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遵循会计准则进行的初步核算，公司尚未发现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本次业绩预告相关数据尚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五、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2、2025 年年度业绩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

3、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01 月 27 日